

教育部 106 學年度輔導夥伴培訓研習計畫

壹、計畫目的

培訓教師專業發展之輔導夥伴，以協助及輔導學校有效推動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相關事務，且讓輔導夥伴有效執行到校宣導教師專業發展相關政策及理念，並協助學校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的推動及參與學校教師專業發展規劃與推動，協助並支持教師專業發展與進修成長。

貳、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二、承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參、參與對象

由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推薦之中小學教師及校長，且具有進階評鑑人員研習時數。

肆、推薦員額

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推薦教師及校長各至少 10 人。

伍、實施方式

一、課程規劃

輔導夥伴培訓以辦理2.5天為原則，每一課程議題以3小時進行規劃，議題順序如下。其中，新接受培訓之輔導夥伴為全部必修，回流之輔導夥伴第1項必修，第2至5項至少選修3門。

（一）教師專業發展的制度與政策

（二）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規劃與運作

(三) 課綱導向的素養課程設計簡介

(四) 校長與教師公開授課規劃與實施

(五) 教學檔案製作與運用

二、進行方式：講解、實作及交流分享。

陸、辦理場次之日期與地點

(一) 辦理地點：臺南市安平區億載國小四樓大會議室

(二) 辦理時間：107年7月23日(星期一)至7月25日(星期三)

柒、報名時間、方式

一、時間：自即日起至107年7月16日(星期一)前受理報名；請至「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https://atepd.moe.gov.tw/>)報名(報名路徑：研習活動—人才培育—地方輔導夥伴)。

二、方式：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薦派。

(一) 臺北市：澎湖縣、金門縣、花蓮縣

(二) 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

(三) 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

(四) 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

(五) 臺南市：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

(六) 高雄市：屏東縣、臺東縣

三、相關問題可逕洽臺南市教育局教專中心助理蔡琬瑩小姐(06-2986202 轉 27)

捌、本計畫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一、日期：107 年 7 月 23 日（星期一）、7 月 24 日（星期二）及 7 月 25 日（星期三）。

二、地點：臺南市安平區億載國小

三、課程表：

教育部 106 學年度輔導夥伴培訓研習 課程表

107 年 7 月 23 日（星期一）			
時間	課程名稱	主講(持)人或承辦人	備註
08:30-09:00	報到/始業式(研習課程說明)	億載國小工作團隊	
09:00-12:00	教師專業發展的制度與政策(必修課程)	講師待聘	
12:00-13:00	午餐時間	億載國小工作團隊	
13:00-16:00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規劃與運作(選修課程)	講師待聘	
107 年 7 月 24 日（星期二）			
時間	課程名稱	主講(持)人或承辦人	備註
09:00-12:00	課綱導向的素養課程設計簡介(選修課程)	講師待聘	
12:00-13:00	午餐時間	億載國小工作團隊	
13:00-16:00	校長與教師公開授課規劃與實施(選修課程)	講師待聘	
107 年 7 月 25 日（星期三）			
09:00-12:00	教學檔案製作與運用(選修課程)	講師待聘	
12:00-12:30	綜合座談	教育局	